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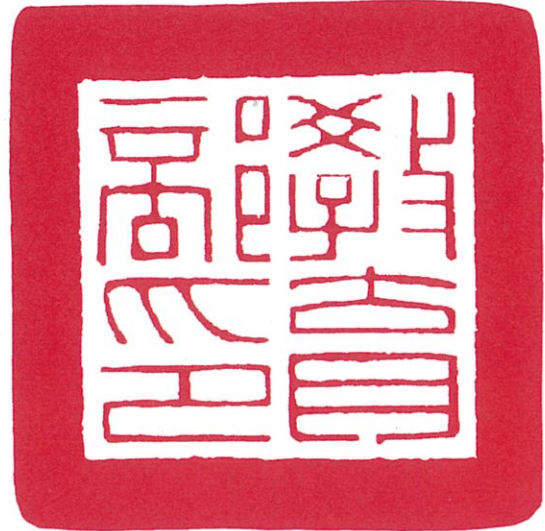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33411A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」。

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「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」
(如附件)。

部長潘文忠